附件2

**清水天一温泉度假村**

**品牌LOGO焕新设计征集大赛应征承诺书**

承诺人已充分知晓并自愿接受《清水天一温泉度假村品牌LOGO焕新设计征集大赛》的所有要求，谨向主办单位承诺如下：

1.承诺人保证除主办单位外，不对外披露应征作品本身及创意思路。

2.承诺人保证作品为原创，拥有完整、排他的著作权，除参加本次征集活动外，未曾以任何形式公开发表。

3.承诺人保证其应征作品不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，否则由承诺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如因承诺人违反本约定，致使主办单位遭受任何损失，主办单位有权要求其赔偿。

4.承诺人保证，自作品获奖公告发布之日起，同意投稿设计作品的知识产权归主办单位所有。未经主办单位同意，承诺人不以任何形式或者授权他人使用该作品。主办单位有权对采用作品和优秀入围作品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、开发、修改、授权、许可、商标注册或保护等活动。除本次征集活动列明的奖金奖品外，承诺人不再要求主办单位支付任何费用。

5.本承诺书自承诺人签字（或盖章）之日起生效，即应征者同意并遵守以上约定。

承诺人签字或机构公章：

签署日期： 年 月 日